

# 高新区 2022 年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民办教育机构 跨部门联合抽查方案

为了加强对民办幼儿园管理工作，促进全区民办教育事业的健康发展，按照《唐山市高新区实施“双随机”抽查规范事中事后监管工作方案》高新区“双随机一公开”监管工作领导小组决定对区属民办幼儿园开展一次跨部门“双随机一公开”联合抽查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## 一、时间安排

2022 年 10 月 14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

## 二、抽查范围、内容及参与部门

抽查对象：高新区民办幼儿园名录中随机抽取。

抽查范围：按分级分类，5%比例抽取。

抽查内容：从《唐山市高新区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》中产生，并通过政府网站进行公示。

抽查参与部门：高新区社会事务局教育处、高新区消防救援大队、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分局

## 三、名单抽取及派发

（一）通过河北省“双随机双告知系统”，采取系统随机抽取的方式，从抽查对象名录库中确定被检查对象，由河北省“双随机双告知系统”自动派发到各监管部门，由各单位管理员在两个工作日内完成比对和确认。

（二）通过河北省“双随机双告知系统”从执法人员名

录库中随机抽取执法人员。

（三）被检查对象和检查人员确定后，由河北省“双随机双告知系统”随机匹配，自动生成一家企业一份随机联合检查记录表（简称“一企一表”），并自动派发 to 执法检查人员。

#### 四、组织实施

##### （一）任务分工：

1、区“双随机一公开”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牵头组织本次跨部门“双随机”联合抽查，随机抽取被检查企业名单，指导各参与抽查的行政监管部门实施抽查。

2、各参与抽查的监管部门具体实施本单位的“双随机一公开”联合抽查工作，随机选派执法检查人员。

3、随机抽取的执法人员，无法独立完成专业抽查事项的，由执法检查人员所在部门选派专业人员协助指导完成工作。

##### （二）检查方式：

1、被检查对象实施现场检查一般采用信息比对、实地核查等方法进行。

2、对企业进行实地核查时，检查人员不少于2人，并应当出示执法证，检查人员应当填写“一企一表”，并由被检查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确认；被检查对象拒绝签字的应当在“一企一表”上如实记录。

3、对企业实施联合抽查时，由区“双随机一公开”领导小组办公室统一组织，一次性完成。

#### 4、检查过程全程记录。

抽查结果公示。执法检查人员要自完成联合抽查工作后5个工作日内,将抽查结果回填河北省“双随机双告知系统”,抽查结果由系统完成数据交换自动归集到市场主体名下,通过“国家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公示系统(河北)”向社会公示。

#### 五、工作要求

(一)周密制定计划,认真抓好落实。各参与跨部门“双随机”联合抽查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“双随机”联合抽查工作,按照区“双随机一公开”领导小组办公室统一部署,积极策划,精心组织,加强宣传,严格按照《唐山市高新区“双随机一公开”联合抽查实施细则》要求,按时完成各项检查工作。

(二)加强沟通联系,密切协调配合。参与跨部门联合抽查的部门要按照联合抽查的工作安排,密切协作,做好联合抽查的组织实施,确保联合抽查有序开展。

(三)统一监管服务,减轻企业负担。在联合抽查工作中,各参与部门要注重服务与监管相统一,检查人员在监督检查工作中要廉政执法、依法行政,切实增强检查活动的集约性、简便性与有效性,避免增加企业负担。同时要增强服务意识,把上门检查与上门服务有机结合起来,主动接受企业咨询,为企业解疑答惑。

(四)做好信息公示,促进信用监管。联合抽查工作要做好检查结果的公示,严格按照《唐山市高新区“双随机一公开”联合抽查实施细则》的要求,及时回填检查结果,抽

查结果由系统完成数据交换自动归集到市场主体名下，通过“国家市场主体信息公示系统（河北）”向社会公示，促进形成企业诚信自律的社会氛围。

（五）认真总结经验，及时反馈情况。各参与部门要认真发现联合抽查工作中亮点，总结经验做法及存在问题。各单位于12月31日前将抽查工作总结上报区“双随机一公开”领导小组办公室。

联系电话：3196589

邮箱：[tsgxqgk@163.com](mailto:tsgxqgk@163.com)